

证券代码：873954

证券简称：天人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学峰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提请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8)、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9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董事长郭学峰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对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对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汇报，对公司 2026 年度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和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以及 2026 年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，现提请董事批准并报出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21,847,692.1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6,007,282.64 元。

为回馈股东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制定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总股本为 53,85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3,85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3,850,0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负责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濮阳天地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